

乙、本院委員質詢部分

- (一) 本院丁委員守中，因基層農民反映，政府為發展糧食多樣性及鼓勵活化耕地，推行多種農產品之種植補助，然而其中部分補助款項設定卻有爭議，例如種植小麥今年每公頃補助 45,000 元，換算可產出 1,200 公斤麵粉，但以進口麵粉批發價，45,000 元卻可購買 1,500 公斤，令人摸不著頭緒。本席認為農委會在農產品補助金方面，應加入更多市場考量，不該忽略市場需求，流於為補助而補助，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農委會為發展糧食多樣性及活化耕地，長期推行多種農產品之種植補助，然而常因忽略市場機制，為補助而補助，時有造成補助款項大於作物市場成本的奇特現象，更可能淪為有心人士騙取款項的工具。
- 二、根據資料，2014 年每公頃小麥田補助將加碼為 45,000 元，以今年台灣小麥產量平均每公頃約 1.6 公噸乘以小麥磨粉率 75%，每公頃麥田約能產出 1,200 公斤麵粉。然而現時進口小麥碾磨麵粉批發價每公斤約 30 元，換句話說，45,000 元就可購買 1,500 公斤進口麵粉，但用於補助僅可生產 1,200 公斤麵粉，且國產麵粉價格又是進口麵粉的兩倍，令農民無所適從。

- (二) 本院丁委員守中，有見近年東歐國家因經濟發展，加上外交部與歐洲國家簽訂免簽計畫後，國人旅遊習慣改變，台灣對東歐國家之商務及觀光旅行需求持續增加，但兩地人民簽證發給程序費時曠日，亦尚有交流發展空間，我國應加強積極建立與東歐國家之友好關係。雖然外交部已與多個未入申根區之歐洲國家互有免簽計畫，然尚有如烏克蘭、白俄羅斯、摩爾多瓦等國尚未納入免簽範圍，雙方區域內亦無使館或代表處，造成兩地人民交流困難。本席認為，外交部應以促進貿易、方便旅遊及增進民主交流等理由，加速與無免簽計畫之東歐國家簽訂免簽或落地簽證計畫，並儘速擇地設立辦事處，並積極研討雙邊經濟合作可能性，以增進台灣與東歐國家之發展，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雖然外交部已與歐盟申根區國家以及部分非申根區國家互簽免簽計畫，然而尚有部分周圍